

广州市越秀宾馆整体修缮项目机电
顾问、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

招标公告



招 标 单 位：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年1月19日



广州市越秀宾馆整体修缮项目机电顾问、弱电智能化 专项设计服务招标公告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现对广州市越秀宾馆整体修缮项目机电顾问、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招标选定承包人，该工程资金已落实。

一、工程名称：广州市越秀宾馆整体修缮项目机电顾问、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

二、招标单位：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志伟 联系电话：13570236487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冷天 联系电话：13501500991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廉洁监督组

投诉电话：

四、项目概况：

1、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越秀区；

2、项目规模：越秀宾馆原总建筑面积约 35000 m²，八至十九层为客房层，共 215 间客房，二至五层为对外经营区，其中：二至三层为羊城酒家，四层为棋牌室，五层为会议室，六七层为康体健身区域，八至十九层客房区。地下一二层停车库及设备用房，归属酒店部分面积为 4000 平方米，其中机电顾问专项设计服务面积约 35000.00 m²，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包含室内外设计范围。

3、招标内容：（最终合同及任务书为准）

五、标段划分，招标内容及说明：

1、本工程划分为 1 个标段。

2、招标内容及说明（详见设计任务书）。

六、发布招标公告时间：2022 年 1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 月 22 日。

七、投标人合格条件：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3) 投标人为国外或港澳台地区专业机构在国内设立的独资或合资机构（以营业执照的公司类型或验资报告为准）；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服务经验;
- 5)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报名时间和地址:

1、投标报名时间: 2022年1月19日至2022年1月22日(逾期不接受报名)

2、投标报名网址: 投标单位在招标单位官网报名, 招标公告详见网址 <http://www.gzcjdesign.com>, 报名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 cjyy@gzcjdesign.com。

3、报名资料: (详见附件2: 格式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及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加盖公章; 如投标人是外资咨询顾问单位, 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合法经营;

3) 提供两项2015年1月至公告截止日为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在建、扩建或已竣工的装饰方案至初步设计业绩;

4) 投标承诺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递交投标报名文件并核对文件真实无误后同时办理投标登记手续并购买招标文件, 每套招标文件为人民币0元。投标全过程的相关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九、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有异议的, 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 020-38862088

十、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 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谢志伟

联系电话: 13570236487

公司邮箱: cjyy@gzcjdesign.com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天河北街9号首层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冷天

联系电话： 13501500991

附件

1: 招标内容及说明（设计任务书）

2: 投标报名格式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 期：2022年1月19日



附件1：设计任务书

广州市越秀宾馆整体修缮项目机电顾问、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
设计任务书

工程地址：广州市越秀区

日期：2022年 月 日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宾馆整体修缮项目机电顾问、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

1.2 项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1.3项目概况：越秀宾馆原总建筑面积约35000m²，八至十九层为客房层，共215间客房，二至五层为对外经营区，其中：二至三层为羊城酒家，四层为棋牌室，五层为会议室，六七层为康体健身区域，八至十九层客房区。地下一二层停车库及设备用房，归属酒店部分面积为4000平方米，其中机电顾问专项设计服务面积约35000.00m²，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包含室内外设计范围；

通过本次的改造提升，房间数量由原215间客房，调整为198间客房（八~十九层），雅诗阁经营范围为首层、二层早餐厅、五~十九层，二至四层为对外经营范围；

1.4 服务周期：服务至项目开业。

第二条 服务范围所涵盖的各主要机电系统

2.1 暖通工程

空调+采暖系统

机械通风系统

计量系统（根据运营需要）

2.2 消防工程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火灾事故广播系统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自动喷淋系统

消火栓系统

气体灭火系统

厨房防火系统以及其它防火装置

防排烟系统

2.3 给/排水工程

生活用冷热水供应系统

雨水和废水排放系统以及厨房排水系统

生活水和废水处理系统

水景、泳池及其水处理系统

绿化水系统

计量系统

2.4 强电工程

变配电系统

室内外照明系统（包括园林照明供电，不含灯光效果）

应急照明及备用照明系统

动力系统

防雷接地系统

备用发电系统

计量系统

2.5 垂直运输系统

客用电梯

服务电梯/消防电梯

2.6 弱电智能化系统

2.7 配合其它专业顾问的服务

乙方将与甲方指定的其它专业顾问/供应商协调，配合特殊系统的机电配套设计，但不包含以下特殊系统的设计：

园林水景设计（但水循环系统由乙方负责）

外立面及室内照明灯光效果设计（其它专业顾问指导，乙方配合二次配电设计）

人防区内之战时机电系统（由有资质的设计院负责）

厨房设备、洗衣房设备设计（其它专业顾问主导设计，乙方配合机电系统预留审核）

第三条 具体服务内容

3.1 总体要求

1. 负责审核机电方案设计成果，提出优化建议，并出具审核报告、必要的附图及计算书。

2. 对本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二次机电设计、施工单位深化图纸等

与机电有关的技术事项进行落地性把控、重难点专项分析及提供专业咨询服务。

3. 需全过程跟踪设计的推进，应提前预判各阶段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参与全过程机电相关汇报及讨论，相关设计协调会。

4. 各个阶段报批、报建、报审前应配合甲方和相关部门沟通设计内容，以确保报批报建报审的顺利通过。

5. 工作成果应专业、全面、客观，表达清晰明了，可采用手绘草图、模型、意向图或机电顾问需对咨询、审核的设计成果负责，当审核通过后的方案发现有较大错漏时，

甲方有权认为属于机电顾问工作不到位。

7. 所有成果以各阶段都能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及甲方的审查为准。

3.1 机电改造方案设计阶段

3.1.1 熟悉现场原有机电系统、收集项目现状图纸、机电系统运行数据、现有机电系统存在的问题。

3.1.2 熟悉改造后的业态方案、设计计划和施工计划。

3.1.3 将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机电设计理念提供给业主做参考，使整个项目的机电改造设计达到先进、合理、灵活、节能的要求。

3.1.4 进行必需的项目现场检查及进行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在后续的方案设计中尽可能利用现有的设备、设施以节约成本和改造工期。

3.1.5 根据改造业态的情况，结合原有机电系统，提出机电系统改造方案（包括机电系统设计标准、负荷总量的独立计算、原有系统的利用、需要新增系统的设计、机电系统设计参数等）比较及分析，并与业主、物业管理公司、设计院沟通，结合成本、技术优点、工期的因素选择最优方案并交付相应图纸。

3.1.6 结合本项目的现状建筑、机电消防情况，对新旧消防系统的对接提供应对方案，并应控制消防改造成本，尽量利用现有各消防系统。

- 3.1.7 根据业态布置平面，提出合理的管线走向和设备选型。
- 3.1.8 根据业态改造方案提出各机电房、机电管井的需求，并与建筑、结构专业提资配合，把条件反映在图纸上。
- 3.1.9 根据建筑改造方案中的电梯、扶梯布置分析计算，并提供电梯使用分析报告，确定是否需要增加垂直电梯或扶梯；提供相关电扶梯参数要求。
- 3.1.10 跟进业态改造方案，提出智能化系统的改造范围、需要增加的系统要求，并推荐智能化新技术在商业运营中的应用。
- 3.1.11 提出在项目设计、施工图过程中可能影响项目进度的事宜，包括市政配套及其他方面的设施。
- 3.1.12 参与业主及设计院组织的各种沟通、协调会议。
- 3.1.13 完成机电系统设计方案文本、图纸及相关计算书（含可编辑计算电子文件），包含：
 - 机电系统改造方案设计（包含计算书、利旧分析、新旧规范改造成果分析等）

3.2 一次机电施工图审核及优化建议

- 3.2.1 根据机电方案设计，提供与机电系统相关的足够资料予建筑师以便于其对平面布置进一步进行深化。资料包括管道井、风井、配电间、风机房及空调机房等。
- 3.2.2 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及公告配套公司之制定要求，融入所有资料于机电系统的设计中。
- 3.2.3 评估并制作电力、采暖及空调的负载率、用水量等，并确定机房的位置，机房所占用的房间、机电管线之走向、以及空间高度要求。
- 3.2.4 与建筑师协调机房及各管井竖井的位置，争取空间的合理利用，争取最大的建筑实用率及最大的楼层净高。
- 3.2.5 出席设计中的业主组织和召开的设计讨论会和评审会，就各机电专业设计过程中的调整变化、疑难问题进行讨论和协调；就中间设计成果或最终设计成果移交前进行说明及交底；配合本阶段的设计进程，以满足业主对总体设计进度的要求。
- 3.2.6 对建筑设计院负责的施工图设计、各机电系统的技术规格进行审核。审核施工图设计是否落实业主的概念需求，是否体现建设主管部门的要

求和批示，并对发现不合理之处及时提出优化意见，供建筑设计院跟进完成。

3.2.7 对施工图中存在的技术问题，提出专业技术意见，并提出解决方案。

包括以下内容：

(a) 按照业主相关管理部门的技术标准及使用需求，复核各系统总的容量是否满足要求，并结合现状提出修改方案。

(b) 复核各机电专业系统在功能上是否能满足项目使用需要，并提出修改方案。

(c) 按照室内设计师提出的吊顶高度等技术要求，复核现设计中的机电系统管线布置是否能达到要求，并提出建议修改方案。

(d) 复核在机电图纸中是否已配合了弱电系统的需求，包括电源、线槽等。

3.2.8 复核各机电系统总的容量（热、冷负荷，新风量、用电量）。

3.2.9 复核在机电图纸中是否已配合了弱电系统的需求，包括电源、线槽等。

3.2.10 机电设备及材料选用的等级，进口、中外合资或国产，从设备功能和成本的角度提供合理建议。

3.2.11 复核各机电系统确保机电系统设计的工程造价和营运成本在合理范围内，且满足功能要求。

3.2.11 对机电用房位置、面积、管井布设、设备吊装孔等主要设施路由等进行审核，以审查其可行性、合理性、经济性。提供大型设备运输方案，主要区域机电空间规划。

3.2.12 提交一次机电施工图审核及优化意见报告

3.3 装修二次机电设计审核

3.3.1. 依据修改完成的一次机电施工图及收到装修施工图后开展二次装修机电设计审核工作。

3.3.2. 在精装修区域与室内设计师的配合：根据室内设计师完成的相关区域，对前区（FOH）的精装修图纸，进行详细二次机电设计审核，内容包括：

a) 审核空调送、回风口的形式、规格及位置，以及进行相应的送回风管道的设计审核。

b) 审核吊顶检修口的位置。

- c) 审核喷淋头、用水点、地漏的位置及进行相应的给水、排水管道设计审核。
 - d) 审核火灾探测器、应急灯、墙壁插座、地面插座的位置，及进行相应的供电支线路的设计审核。
- 3.3.3. 在后勤区（BOH）与建筑师的配合：按照建筑师完成的后勤区吊顶布置图，以及由业主或酒店管理方提供的房间插座要求或布置草图，进行详细的机电设计审核，内容包括：
- a) 审核空调送回风口的形式、规格及位置，以及相应的送回风管道的的设计审核。
 - b) 审核吊顶检修口的位置。
 - c) 审核喷淋头、用水点、地漏的位置及进行相应的给水、排水管道设计审核。
 - d) 审核火灾探测器、灯具、墙壁插座、地面插座的位置，及进行相应的供电支线路的设计审核。
- 3.3.4. 在厨房区域与厨房设计顾问的配合：按照厨房设计顾问完成的厨房布置图纸以及建筑师完成的吊顶布置图进行详细的机电设计和计算审核，并审核相应的机电图纸，内容包括：
- a) 审核厨房烟罩的排风、补风形式，规格及位置，审核空调送回风口的形式、规格及位置，以及进行相应的送回风管道的的设计审核。
 - b) 审核燃气用点的位置及审核相应的管道路由。
 - c) 审核吊顶检修口的位置。
 - d) 审核喷淋头（包括烟道内的喷淋头）、用水点、地漏的位置及进行相应的给水，排水管道设计审核。
 - e) 确定火灾探测器、灯具、墙壁插座、地面插座的位置，及相应的供电支线路的设计。
- 3.3.5. 在洗衣房区域的配合：按照洗衣房设计完成的布置图纸，以及装饰完成的天花布置图进行详细的机电设计和计算审核，并审核相应的机电图纸，内容包括：
- a) 审核配合洗衣房设备的排风口、补风口的规格、形式及位置，审核空调送回风口的形式、规格及位置，以及进行相应的送回风管道的的设计审

核。

b) 审核吊顶检修口的位置。

c) 审核喷淋头、用水点、地漏的位置及进行相应的给水，排水管道设计审核。

d) 审核火灾探测器、灯具、墙壁插座、地面插座等的位置，及进行相应的供电支线路的设计审核。

3.3.6. 与灯光设计顾问的配合：根据灯光设计顾问完成的室内灯具室外泛光照明布置图，以及回路控制要求，审核照明回路的布置，及线路的大小。

3.3.7. 装修二次机电设计审核内容包含审核装修二次机电设计区域的综合天花机电点位图。

3.3.8. 审核需装修二次机电设计的区域的机电 BIM 设计图，及主要核心通道和管线叠加较复杂处的 BIM 断面分析图。

3.3.9 提交装修一次机电施工图审核及优化意见报告

3.4. 弱电智能化设计

3.4.1 招标前设计服务

(一) 系统方案设计

1. 研究系统功能、设计要求，包括各智能化各子系统的规划，编制智能化系统设计方案；与业主各需求部门沟通，充分掌握各区域及系统使用需求，组织业主及相关单位开展系统设计讨论会议，并编制成报告供业主审核。

2. 根据需要，与业主及其他相关设计单位协调并讨论各弱电系统的要求、整体概念、项目进度等。

3. 审核机电专业接口设计界面及要求，根据要求编制、完善弱电系统与机电专业的界面接口技术要求；

4. 完成各系统的优化方案及图纸，供业主决策；

5、编制系统集成方案，包括对集成系统的物理、逻辑、功能的描述，满足招标要

求；方案设计包括（不限于）如下智能化系统内容：

A. 建筑设备集成管理系统（BMS）

- a. 楼宇设备自控系统 (BAS)
- b. 客房智能控制系统
- c. 智能照明控制系统
- d. 电力监控系统
- e. 电梯运行远程管理系统
- B. 安全防范系统 (SAS)
 - a. 闭路监控系统
 - b. 防盗报警系统
 - c. 无线巡更系统
- C. 一卡通管理系统 (ACS)
 - a. 门禁管理系统 (含电梯访客控制系统)
 - b. 考勤管理系统
 - c. 消费管理系统
 - f. 停车场管理系统
- D. 通信网络系统 (CAS)
 - a. 综合布线系统
 - b. 卫星接收及有线或 (网络) 电视系统
 - c. 语音程控交换机系统
 - f. 计算机网络系统 (含无线信号覆盖系统)
 - g. 智能设备网系统
 - h. 背景音乐及紧急广播系统
 - i.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 j. 无线对讲信号覆盖系统
- E. 机房配套工程
 - a. 机房装饰工程
 - b. 动力供配电及 UPS 系统
 - c. 照明系统
 - d. 防雷接地系统
 - f. 空调及新风系统
 - g. 智能环境监测系统

6. 复核现有各子系统机房空间尺寸、用电量、供电方式、机房荷载、设备环境等条件并提出改进方法。

(二) 编制招标图以及弱电材料设备技术需求书、系统用户技术需求书及材料设备清单

1. 编制弱电工程施工招标图。
2. 编制各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 包括各项设备及材料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及各系统安装标准要求, 编制系统设备材料列表及招标所需费用表等, 满足业主招标之用。
3. 编制材料设备清单 (含清单描述)。
4. 制定承包商、设备及品牌选型策略, 供业主决策。
5. 拟定并与业主协商机电、弱电系统设备及工程合同, 以及各合同的范围及分界线。
6. 根据需要, 参与业主及参建单位举行的协调会议。

3.4.2 配合招标及回标评审服务

1. 协助业主及业主委托的有关单位完成招标文件, 提供招标建议及报告书。
2. 按业主安排的时间审核投标文件, 分析中标人提供的设备、技术数据, 针对各投标文件提供专业的分析意见, 编写投标分析报告书和推荐书。
3. 根据需要配合弱电工程招标阶段的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面的分析、答疑工作, 并提出相关书面意见; 参与各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的洽谈及报告会。
4. 协助机电工程招标阶段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需求、系统分析, 品牌定位等, 并提出相关书面意见。
5. 协助机电、弱电工程方面的市场询价服务。

3.4.3 施工及验收咨询服务

1. 审核弱电工程承包商提供的深化施工设计图及其合理性, 确保达到实际施工所需深度, 包括不限于各系统设计施工说明及系统图、平面图、管线综合图等, 以及必要的原理图、安装大样图、接线图、设备间布置图等。
2. 向中标的承包商进行设计交底, 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计划、设备规

格等，提供专业意见。

3. 协助业主审核承包商提交的各系统调试及验收方案。
4. 审核系统工程竣工图纸。

3.5 招投标阶段技术配合

- A. 协助甲方确定机电合同的标段划分、确定标段范围及工程施工界面等。
- B. 提供以下几个标段服务：
 - (a) 电梯；
 - (b) 机电（包含给排水、暖通空调、强电）；
 - (c) 消防；
 - (d) 高低压变配电；
 - (e) 部分设备采购：制冷机、锅炉、冷却塔、发电机等；
- C. 根据项目的市场定位、业主要求，提供安全、可靠、高效及在市场中有足够知名度，对机电设备及材料选用进口、合资或国产提供建议，每类设备材料提供不少于3个品牌供甲方考虑后，编制在招标文件内。
- D. 编制及提供各机电系统的技术规格说明书，包括工料规范技术要求，设备技术规格表及价目一览表供招标文件用。
- E. 配合甲方需求，编制机电方面对安装公司的工作要求的招标内容。
- F. 按照招标文件和技术说明要求，协助业主完成技术答疑工作，对回标资料的技术部分进行审核及分析，并提交评标报告及建议。
- G. 按甲方要求派员参加机电议标答疑会议及询标会议。
- H. 协助甲方及设计院就机电工程各专业进行技术交流，提供设备选型建议，包含设备选型参数审核等工作。确保各系统的配置及设备的选用性价比最高。

3.6 施工配合及调试验收阶段的服务内容

- A. 协助甲方对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深化图、施工方案及设备材料等进行审核审批工作，以确保各类送审资料符合工程设计意图和技术规格要求，按需要向施工单位提出意见，并要求修改；并将最终结果提供业主最终确认及备案
- B. 不定期参加工地现场的施工例会及会后的现场巡查，协助甲方对承包单位的施工进度及质量进行监督及督促，视察工地施工是否得到妥善监

督和根据物管公司设计标准及技术规格要求执行；于机电施工高峰期阶段平均每月查看工地进度不少于一次，在视察工地后向甲方做出报告。

- C. 根据需求不定期出席有关机电专业的研讨会或论证会；
- D. 协助现场监督人员制定调试方案和进行有关设备和系统调试及试运行工作，审核承包商提交的整体联动调试方案、计划。并将设备运行和调试报告会签后，提交物管公司审核，确保机电施工符合物管公司设计标准及国家技术规范要求。
- E. 对未能符合设计要求的设备和系统调试结果，提出及审核整改方案并督导承包商在业主要求的时间内尽快做好整改。
- F. 现场协助甲方审阅承包单位所提交之竣工图纸及文件。

第四条、设计顾问服务完成时间

机电顾问配合业主进行相关咨询及审核服务工作，满足以下约定工作条件之后，根据业主的有关计划提供服务, 合同签订后设计阶段合约工期为70天。

编号	服务内容	工作时间 (暂定)	备注
1	机电改造方案设计	30天完成	提交审核优化意见报告
2	机电施工图设计审查及优化建议	20天完成	提交审核优化意见报告
3	部分系统及做法方案论证	配合业主时间	
2	装修范围二次机电深化设计审核	30天完成	收到确认后的装修施工图后
3	弱电智能化施工图设计（含方案）	35天完成	收到确认后的机电施工图后
4	厨房二次机电设备图	配合业主时间	
5	机电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	配合业主时	

		间	
6	各机电系统各机电系统承包商、供应商提供的投标资料审核意见（招标阶段）	招标阶段启动后 15个 日历日	
7	设备、材料品牌报告（招标阶段）	招标阶段启动后 15个 日历日	
8	机电各系统的概算清单或者投资估算清单审核意见（招标阶段）	招标阶段启动后 15个 日历日	
9	回标文件及投标材料设备清单审核意见（如有）（评标阶段）	投标结束后 15 个日 历日	
10	技术标部分的评标报告（评标阶段）	投标结束后 历日15 个 日	
11	对机电承包单位呈审的设备材料的书面审核意见（施工配合阶段）	施工单位呈 交后 7 个日历日	
12	对机电承包单位呈审的施工深化图的书面审核意见（施工配合阶段）	施工单位呈 交后 7 个日历日	
13	现场巡视报告（施工配合阶段）	巡场后 2 个 日历日	

第五条、其他设计顾问服务细则

5.1 机电顾问服务于本项目的所有团队成员不少于 8 人。

- 5.2 在服务期间，未经允许，不得更换指定的项目经理；除非能够提供充足的使业主信服的更换理由，以及备选的项目经理名单和相关业绩资料，并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并征得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 5.3 如因项目经理疾病、技术经验、协调组织能力不足等原因无法胜任本项目工作，业主有权向承包商提出更换项目经理的要求。设计单位须及时向业主提交备选项目经理名单及业绩资料，待业主审定后尽快更换项目经理。
- 5.4 如业主有要求，业主将提前一天通知（包括电话），乙方应指派应的专业负责工程师至工地现场协调解决问题，且以实际已经解决问题为原则。
- 5.5 设计方不得在未告知业主或未取得其书面核准之情形下，对已核准之项目或项目工程进行任何重大变更、修改、新增或删除。
- 5.6 设计方应尽其所能地确保所有参与此项目服务之人员，是运用其最专业、最有效率的方式执行服务工作。
- 5.7 设计方提供本项目的电子文档必须是Pdf、AutoCAD格式及其可编辑源文件，提供图纸一式16份。

第六条、工程设计限额

1、限额指标：设计限额为人民币 819.1 万元。

2、概算成果文件要求：

（1）提交概算成果应包含工程量计算及计价文件，文件格式为 GDQ、GTJ、GBQ6 格式或 Excel 格式的文件；

（2）应提交主要材料及设备的询价记录，询价记录中包含材料、设备品牌及价格；

3、承包人应确保成本在限额指标范围之内。承包人超出控制限额应主动优化，经优化后仍超出所属等级限额指标，可提出整体调配方案，经发包人审批确认后方能实施，确保施工图预算控制在项目设

计概算审定金额范围内。若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人编制的施工图预算超过该限额的，或承包人设计成果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的，承包人应无条件修改设计直至满足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

附件2 投标报名格式文件

广州市越秀宾馆整体修缮项目机电顾问、弱电智能化专项设计服务

报名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 标 单 位：

日 期：2021 年 月 日

一、投标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收到并研究了上述项目的招标文件，通过对这些文件的检查、了解和核对，未发现有错误或其他缺陷。据此，我方愿按这些文件的规定，按照本投标文件，包括一并提交的所有文件材料和所附建议书，承担上述项目并承诺如下：

1、我方遵守本投标文件直至投标有效期满，在该日期前，本投标文件对我方一直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中标。我方承认所附投标文件为本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我方投标文件含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我方同意按规定予以修正。

2、我方尊重招标人的评审和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招标人没有必须接受我方作为中标人的义务。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提供规定的履约担保，并按投标文件规定和投标书承诺的咨询范围和内容、人员投入、服务质量要求和期限要求等完成上述项目的咨询工作，否则愿按招标文件及据以签署的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4、我方同意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条件，该投标文件的条件和报价承诺书的内容，将构成对我方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5、我方承诺不存在围标及串标行为，如我方中标后被查出存在围标及串标行为，将承担甲方该项目因我方导致的所有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FAX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_____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经营范围：_____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投标凭证。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本授权书宣告：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合法地代表我单位，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_____项目本次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与招标人开展商务谈判、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身份证

正面	反面

注：法人为外籍人士请提供护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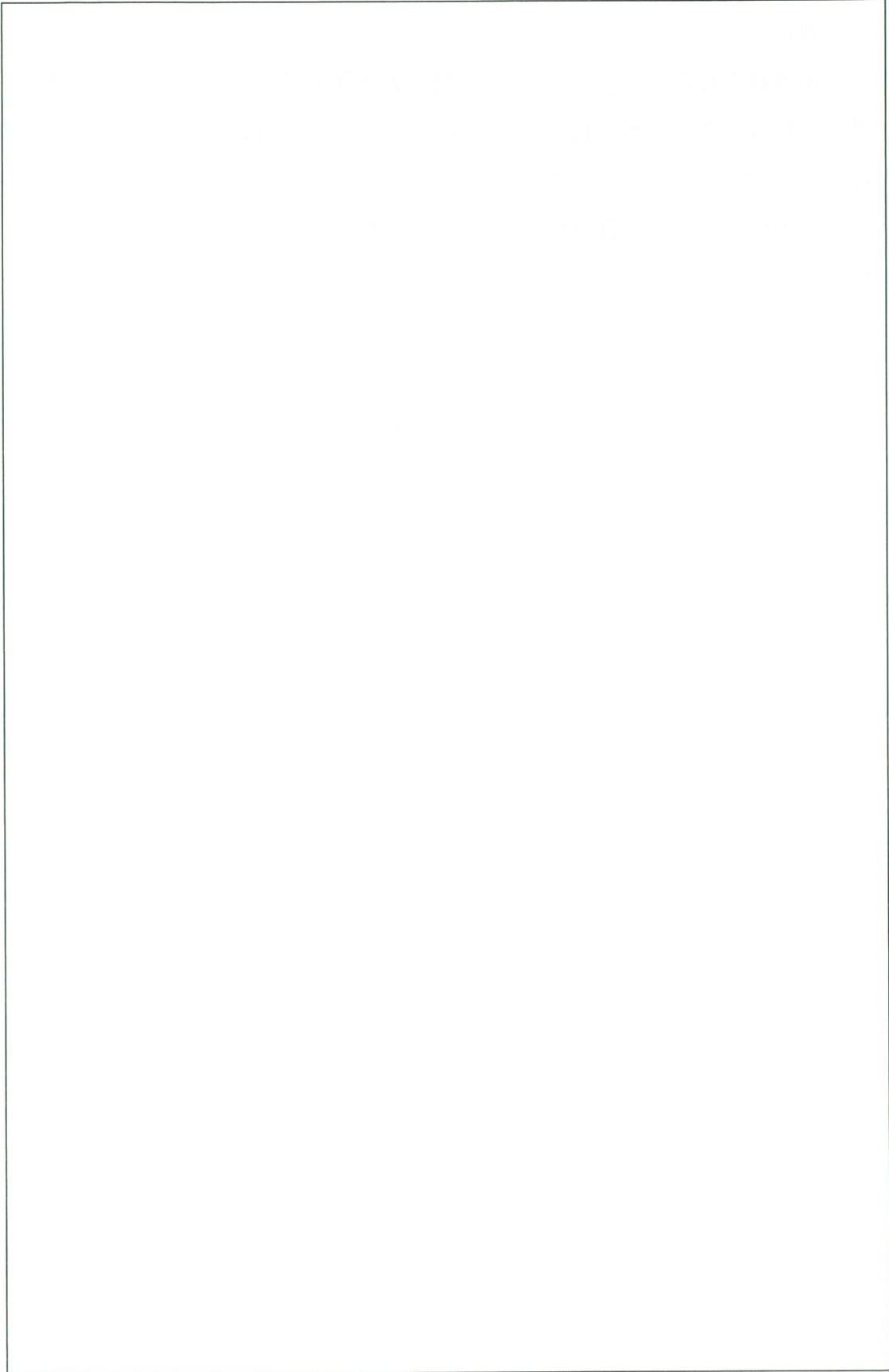
投标人：_____（盖章）

授权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营业执照副本



五、201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前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起迄时间	设计内容	规模 (m ²)
1				

注：提供设计合同或中标书或委托书相关页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